

征收土地预公告

编号：开府布〔2020〕164号

为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、维护被征地农民的知情权，现将开平市水口镇沙冈工业园扩园项目（海燕村委会地块）拟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被征收土地权属、范围：开平市水口镇海燕经济联合社约 56.2004 公顷土地（折合 843.01 亩，其中耕地 125.52 亩、林地 473.62 亩、养殖水面 180.01 公顷、其他农用地 60.59 亩、建设用地 3.27 亩），（实际地类面积以项目最终征地测量核准面积为准，地类数据来源为 2018 年度土地利用变更调查）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征收土地补偿标准：暂参照省国土资源厅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征地补偿保护标准（2016 年修订调整）的通知》（粤国土资规字〔2016〕1 号）文件的规定执行，在开平市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公布实施后，将按照新的补偿标准执行，不足部分以货币形式补差。

三、被征地农民的安置途径为货币补偿、留用地和按规定为被征地农民购买社会养老保险。

四、征地预公告发布后，被征地单位和个人抢栽抢种的作物或抢建和违章的建筑物，不列入青苗和附着物的补偿范围，必须无条件清理和拆除，其费用由当事人负责，并追究当事人相关法律责任。

五、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已按补偿方案领取征收土地补偿费后，仍拒不在征地协议上签字、盖章或拒不搬迁的，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六、征收土地、拆迁的具体工作由开平市水口镇人民政府按有关规定负责落实。

特此公告

附：征地红线图

实施单位：开平市自然资源局

发布单位：开平市人民政府

2020年7月1日

水口镇沙冈工业园扩园项目（海燕村委会地块）

水口镇海燕经济联合社
面积：843.01亩



征收土地预公告

编号：开府布〔2020〕165号

为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、维护被征地农民的知情权，现将开平市水口镇沙冈工业园扩园项目（海燕村委会地块）拟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被征收土地权属、范围：开平市水口镇开锋经济联合社约 6.1968 公顷土地（折合 92.95 亩，其中耕地 16.04 亩、林地 68.38 亩、养殖水面 0.39 亩、其他农用地 24.47 亩、建设用地 4.52 亩），（实际地类面积以项目最终征地测量核准面积为准，地类数据来源为 2018 年度土地利用变更调查）（详见附图）。

二、征收土地补偿标准：暂参照省国土资源厅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征地补偿保护标准（2016 年修订调整）的通知》（粤国土资规字〔2016〕1 号）文件的规定执行，在开平市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公布实施后，将按照新的补偿标准执行，不足部分以货币形式补差。

三、被征地农民的安置途径为货币补偿、留用地和按规定为被征地农民购买社会养老保险。

四、征地预公告发布后，被征地单位和个人抢栽抢种的作物或抢建和违章的建筑物，不列入青苗和附着物的补偿范围，必须无条件清理和拆除，其费用由当事人负责，并追究当事人相关法律责任。

五、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已按补偿方案领取征收土地补偿费后，仍拒不在征地协议上签字、盖章或拒不搬迁的，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六、征收土地、拆迁的具体工作由开平市水口镇人民政府按有关规定负责落实。

特此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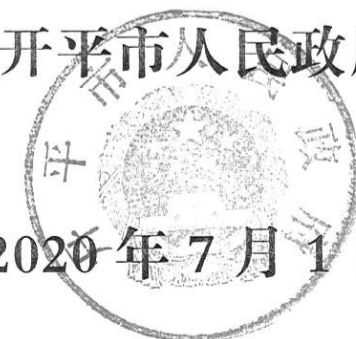
附：征地红线图

实施单位：开平市自然资源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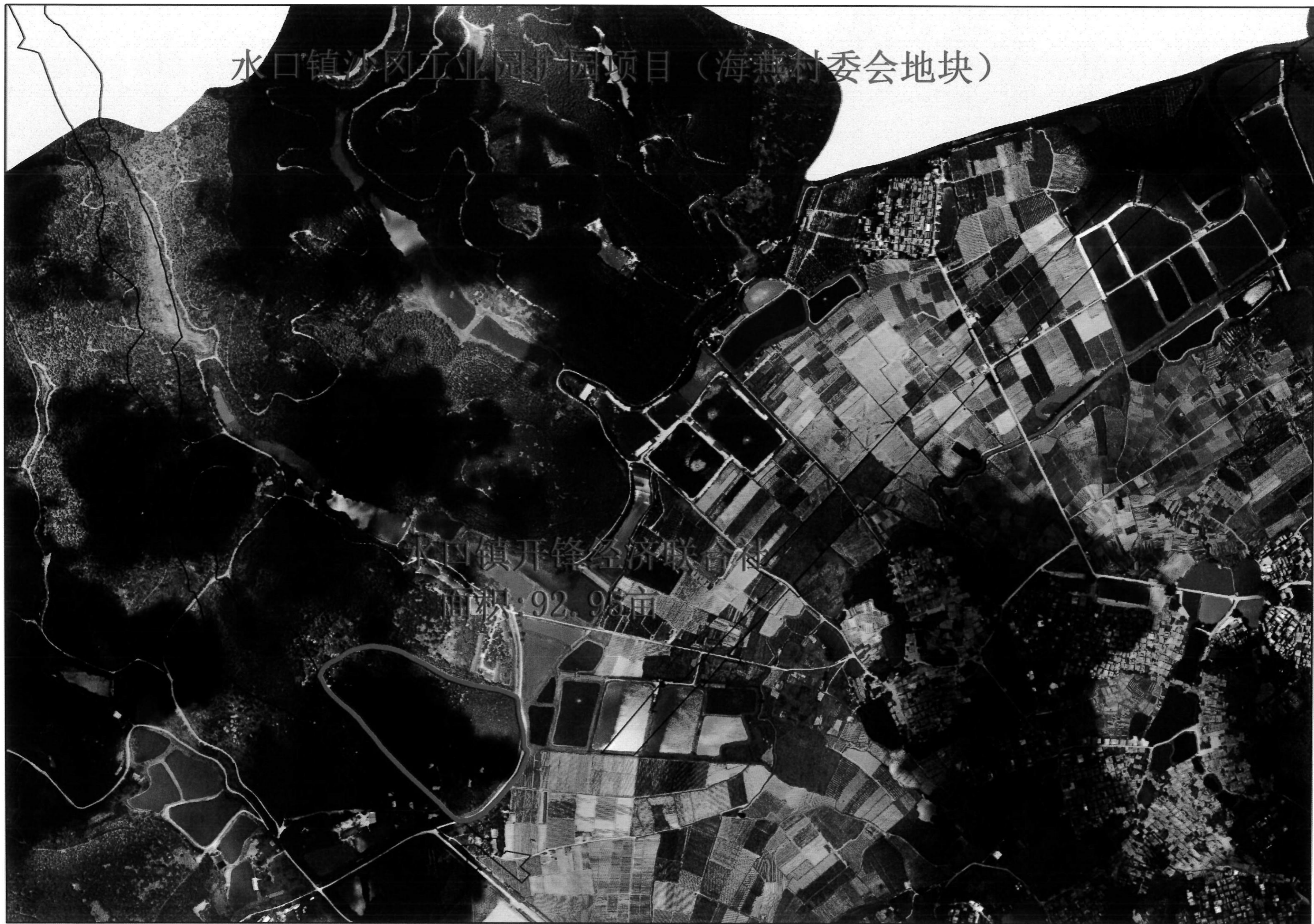
发布单位：开平市人民政府

2020年7月1日



水口镇沙冈工业园扩园项目（海燕村委会地块）

水口镇开锋经济合作社
面积：92.9亩



收回土地预公告

编号：开府布〔2020〕166号

为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、维护被征地农民的知情权，现将开平市水口镇沙冈工业园扩园项目（海燕村委会地块）拟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收回土地权属、范围：开平市水口镇人民政府属下原“知青农场”约6.5874公顷土地（折合98.81亩，其中林地98.81亩），（实际地类面积以项目最终征地测量核准面积为准，地类数据来源为2018年度土地利用变更调查（详见附件））。

二、收回土地补偿标准：暂行参照省国土资源厅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征地补偿保护标准（2016年修订调整）的通知》（粤国土资规字〔2016〕1号）文件的规定执行，在开平市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公布实施后，将按照新的补偿标准执行，不足部分以货币形式补差。

三、被收回土地权属人的安置途径为货币补偿。

四、收回土地预公告发布后，被收回土地单位和个人抢栽抢种的作物或抢建和违章的建筑物，不列入青苗和附着物的补偿范围，必须无条件清理和拆除，其费用由当事人负责，并追究当事人相关法律责任。

五、被收回土地的单位和个人已按补偿方案领取收回土地补偿费后，仍拒不在征地协议上签字、盖章或拒不搬迁的，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六、收回土地、拆迁的具体工作由开平市水口镇人民政府按有关规定负责落实。

特此公告

附：征地红线图

实施单位：开平市自然资源局



发布单位：开平市人民政府



2020年7月1日

水口镇沙冈工业园扩园项目（每燕村委会地块）

水口镇人民政府 知青农场
面积：98.81亩

